目录

公开时间：2021 年 8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附件 2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注：请部门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负责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进行量值传递、执行强制检定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检定、测试任务；为实施计量监督提供技术保证并承办有关计量监督工作。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1）助力疫情防控及企业复工复产。一是**服务医疗机构。出台疫情防控计量检测服务应急保障措施，对接全市各大医疗机构，提前梳理各医疗单位即将到期的计量器具，实现专项申报计量器具随送随检随取。主动上门服务，全年共对全市 96 家医疗机构在用的 CT 机、监护仪、心电图机、血压计等医用计量器具 1371 台件进行免费检定，并第一时间出具检定证书，免收检定费 34 万余元。**二是**服务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企业和复工复产企业。开通检定服务“专门受理绿色通道”，简化计量检测备案委托程序，采用先检定后备案、“点对点”专人负责方式，优先满足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企业和复工复产企业检测需求，为 517 家企事业单位免费检定计量器具 5778 台件，免收检定费用共计 144.7 万余元。**三是**服务民生。打好“计量保障、计量宣传、计量减免”三张牌，加强与集贸市场、超市、加油加气

站等单位联系，积极开展疫情防控期间专项检定及抽查，主动宣传提升群众计量防作弊意识。共检定市城区22个集贸市场以及安居区15个乡镇集贸市场在用电子台秤1726台件，其中不合格124台，检定65家超市在用电子台秤690台，检定加油机886枪、加气机154枪、出租车计价器794台件，免收检定费用80余万元。

（2）做好强检计量器具备案受理及检定工作。受理强检计量器具申报企业538家，备案强检计量器具10053台，检定强检计量器具13642台件，其中贸易结算计量器具5404台件，安全防护计量器具5543台件，医疗卫生计量器具2695台件，为企事业单位节约检定费用342万余元。

（3）开展省级定量包装和限制商品过度包装抽样工作。累计抽查定量包装生产企业32个，抽样100批次，合格97批次，合格率97%；抽查限制过度包装企业22个，抽样83批次，合格83批次，合格率100%。

（4）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百日行活动。对市城区81家中小企业从计量管理、技术咨询、计量技术指导等方面给予帮扶指导。重点开展中小企业在用计量器具检定工作，共检定压力表603只、电子台秤674台、光学计量器具49台，其中电子台秤不合格3台，帮扶3家企业提高定量包装商品计量保证能力，向企业免费发放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资料300余份。

（5）开展环境保护计量器具检定工作。检定大英县环境监测站、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光大环保）、遂宁水务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9家单位在用的299台环境监测类计量器具。

（6）加强计量检定能力建设。强化队伍检定技术能力培训与考核，做好机构到期换证考核和计量标准复查考核相关工作，顺利通过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的法定计量技术机构换证考核以及15个到期计量标准复查考核和6项新建计量标准考核。先后参加省市场监管局和市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的医用诊断X射线（CT）辐射源、压力表和燃油机量值比对工作，不断提升了我所检定工作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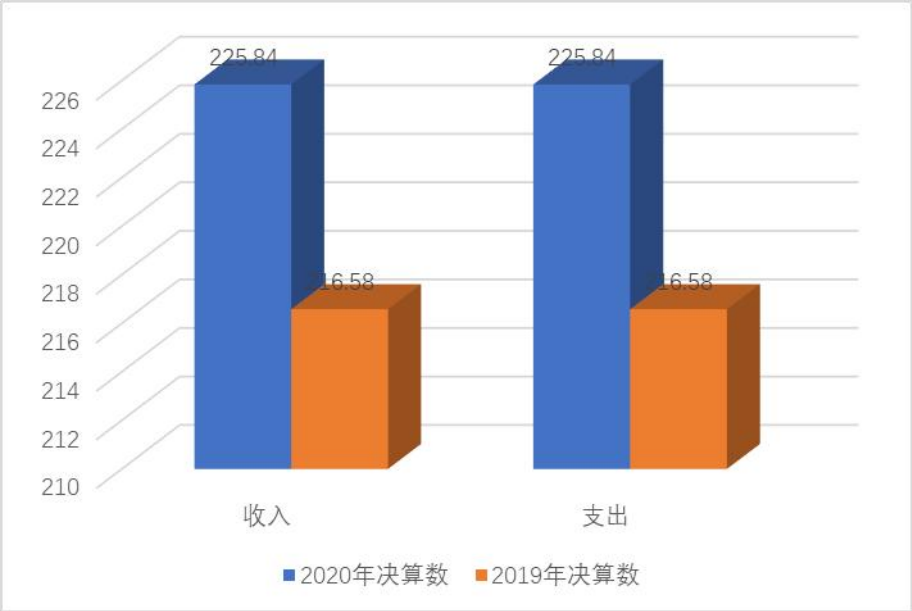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所属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16.58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26 万元，下降 4.10%。主要变动原因是缩减了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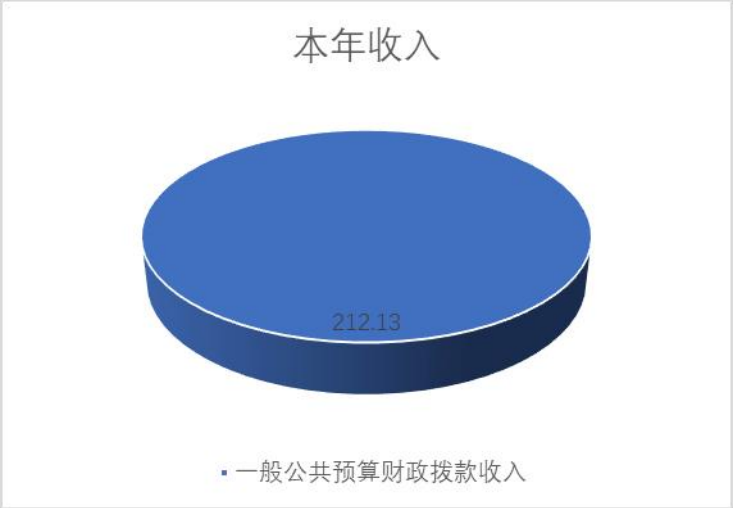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212.1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2.13 万元，占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210.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96 万元，占 91.79%；项目支出 17.26 万元，占 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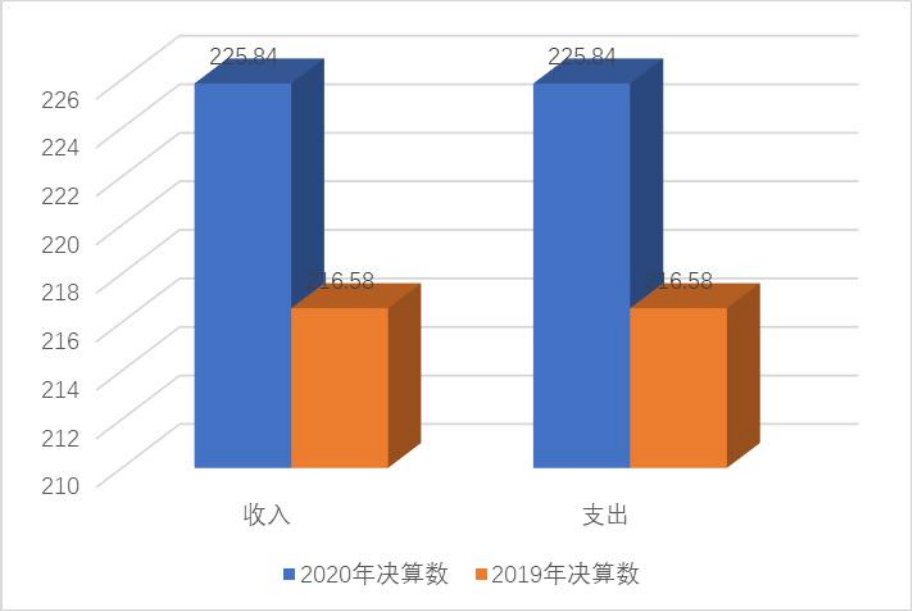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16.58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26 万元，下降 4.10%。主要变动原因是缩减了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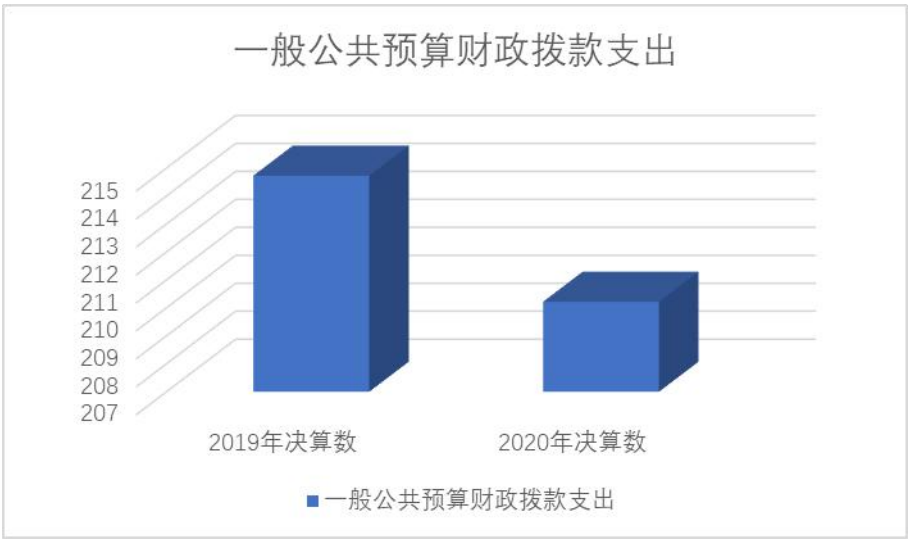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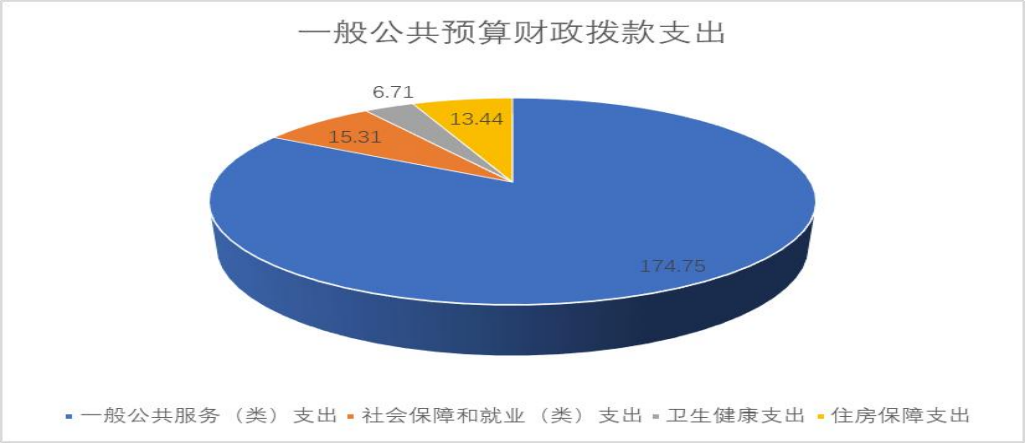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0.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4.51 万元，下降 2.15%。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了项目经费。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0.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4.76 万元，占 83.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31 万元，占 7.28%；**卫生健康（类）支出** 6.71 万元，占 3.19%；**住房保障支出（类）** 13.44 万元，占 6.40%。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10.22 万元，完成预算 97.0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64 万元，完成预算 36.4%，决算数小于/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省级专项资金结转到 2021 年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市场主体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4.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57.5万元，完成预算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9.17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6.31万元，完成预算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6.71万元，完成预算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3.44万元，完成预算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Z01-1表，罗列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调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2.9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1.2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41.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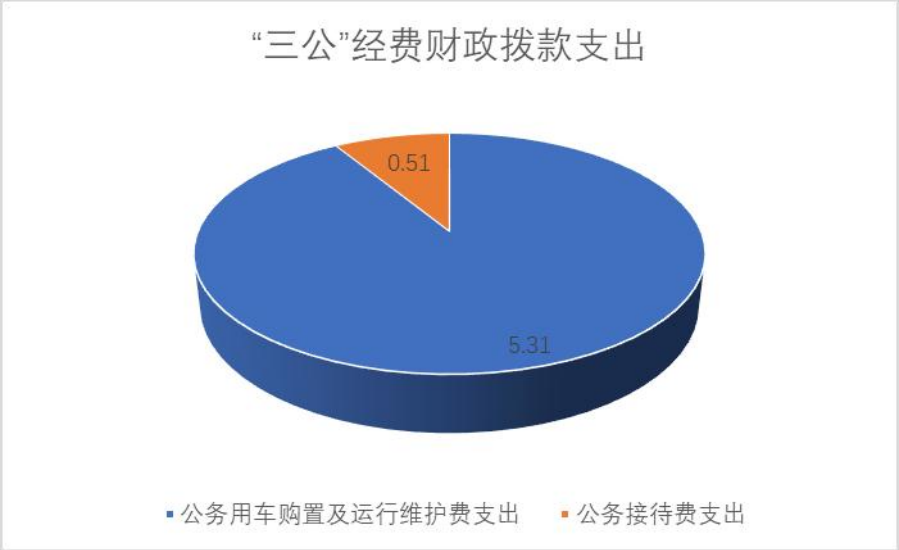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83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31万元，占91.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1万元，占8.92%。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3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3.19 万元，下降 37.53%。主要原因是因车辆超使用年限，无法正常使用。

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31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强制检定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检定、测试任务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0.27 万元，增长 52.94%。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1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6 批次，3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5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接待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老师开展标准器

现场检定工作，支出436元。2.接待成都计量院老师，开展交流学习工作支出589元。3.接待省局计量处老师开展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标准考核工作，支出2328元。4.接待蓬溪计量检定测试所，开展交流学习工作支出634元。5.接待南充市计量测试研究院，开展交流学习工作支出550元。6、接待资阳计量检定测试所，开展交流学习工作支出195元。7.接待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老师一次，开展计量标准考核工作支出400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所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所共有车辆

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注：数据来源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所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委托业务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按照市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工作、项目报送工作；基本支出预算，保障了机关日常正常运转，本单位的财务制度健全，制度执行严格，会计核算符合政府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开支标准合理、合法。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1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遂宁市计量所严格按照规定时间、格式要求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目标能够体现预期绩效目标，具体支出指标能细化和量化，基本能够明确，表述清晰，符合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一般公共服务（类）**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等1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委托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0.5万元，执行数为9.17万元，完成预算的87.33%。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共送检计量标准器94台/件，计量标准器送检率达100%，按周检计划准时送检，保证量值传递的准确可靠。计量标准器检定合格率达98.3%，实施该项目使计量标准器设备能持久稳定地满足预期使用要求，确保量值传递的准确可靠。目前未发现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委托业务费</td></tr>
<tr><td colspan="3">预算单位</td><td colspan="3">遂宁市计量检定测所</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预算数:</td><td>10.5万元</td><td>执行数:</td><td>9.17万元</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10.5万元</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9.17万元</td></tr>
<tr><td>其它资金:</td><td></td><td>其它资金:</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目标</td></tr>
<tr><td colspan="2">每年将到期的计量标准器送上一级计量标准单位进行检定溯源，保证量值传递准确可靠。</td><td colspan="2">计量标准器检定合格率达98.3%，实施该项目使计量标准器设备能持久稳定地满足预期使用要求，确保量值传递的准确可靠。</td></tr>
<tr><td rowspan="2">绩效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able>

标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指标	数控指标	计量标准送检数量	94	计量标准器送检数量101台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计量标准器送检率	100%	送检率100%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计量标准送检时间	按周检计划准时送检，保证量值传递的准确可靠	每年的2-3月和8月按周检计划准时送检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计量标准器送检费10.5万元	计量标准器送检费实际支出9.17万元
	项目完成指标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计量标准器检定可持续性	实施该项目使计量标准器设备能持久稳定地满足预期使用要求，确保量值的准确可靠	实施该项目使计量标准器设备能持久稳定地满足预期使用要求，确保量值的准确可靠
	效益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不低于95%	满意度99%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

展自评，《遂宁市计量检定测所部门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委托业务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委托业务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201（类）市场监管事务38（款）一般

行政管理事务02（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201（类）市场监管事务38（款）市场主体管理04（项）：指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201（类）市场监管事务38（款）事业运行50（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2.一般公共服务201（类）市场监管事务38（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99（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事业单位离退休02（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用。

14.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

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住房保障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请参照《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

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是由中共遂宁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成立的法定技术机构，属财政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机构职能：主要负责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进行量值传递、执行强制检定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检定、测试任务，为实施计量监督提供技术保证并承办有关计量监督工作。

（三）人员概况：核定编制 13 人，实有在编人数 10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 212.1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1.22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41.74 万元，项目支出 19.17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本年支出总额 210.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96 万元,项目支出 17.26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2020 年本部门的预算编制均按照市财政局下达的相关文件指标进行了编制，按时完成了编制工作。

2、绩效目标也按照相关文件如实进行了填报。

3、委托业务费等专项经费预算也进行了事前评估及规划。项目资金执行《四川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分配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绩效分配情况，本部门按照省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实施专款专用的原则，用在计量标准器的检定及校准上。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完成后达到预期经济、社会效益等绩效目标。

（二）结果应用情况。

2020 年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所严格按照财经制度要求执行预决算，定期公开绩效目标信息，强化内部管理，主要做到了以下几个方面：

1.严格执行按法定程序批复的预算。

2.预算执行中因特殊情况需要调剂、细化预算的、提前报经财政部门批准后，按调剂后预算执行。

3.严格按照政府采购预算，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并严格按政府采购计划开展采购活动

4.严格按内控制度要求使用公务卡结算公务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

5.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及财政部门统一要求编制决算，确保决数据收支真实、数据准确、内容完整、报送及时。

6.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15.17万元，全年决算支出5.82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5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31万元。“三公”经费远远低于预算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33.4%。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本部门按照市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工作、项目报送工作；基本支出预算，保障了机关日常正常运转，本单位的财务制度健全，制度执行严格，会计核算符合政府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开支标准合理、合法。

（二）存在问题：暂无

（三）改进建议：暂无

附件 2

委托业务费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开展计量标准器的量值溯源，使计量标准器设备能持久稳定地满足预期使用要求，确保量值传递的准确可靠。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计量法实施细则》《法定技术机构考核规范》《计量标准考核规范》设立该项目。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专项资金按《遂宁市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充分考虑标准器的使用情况，主标准器及配套设备应检尽检。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每年将到期的计量标准器送上一级计量标准单位进行检定溯源，保证量值传递准确可靠。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该项目共送检计量标准器 94 台/件，计量标准器送检率达 100%，按周检计划准时送检，计量标准器检定合格率达 98.3%，实施该项目使计量标准器

设备能持久稳定地满足预期使用要求，保证量值传递的准确可靠。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经自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遂宁市委 遂宁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委〔2019〕—8）要求，为着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切实压实各级部门（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等有关规定，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所根据工作需要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按程序报批同意后作出批复，并按照批准方案拨付专项资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按照工作计划进行资金支付。

2．资金到位。市财政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

法》相关规定，及时分配下达专项资金，各项目单位及时申请资金计划，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专项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制度开支，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未出现违规违纪问题。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所认真落实科学监管理念，严格管理、合理安排，不断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设置财务室，在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守财经纪律，所有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违纪违规行为，确保了专项资金安全，切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遂宁市计量检定测试所负责工作任务下达，组织指导项目的实施，并开展绩效评价。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守财经纪律，所有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确保专项资金安全，切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共送检计量标准器 94 台/件，计量标准器送检率达 100%，按周检计划准时送检，保证量值传递的准确可靠。

（二）项目效益情况。

计量标准器检定合格率达 98.3%，实施该项目使计量标准器设备能持久稳定地满足预期使用要求，确保量值传递的准确可靠。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 年计量所共申报项目 1 个，已完成项目 1 个，完成项目自评得分均分为 100 分，总体自评等级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相关建议：暂无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